附件 A

致： 工業貿易署戰略貿易管制科
（傳真號碼：2396 3070）

回　條

《化學武器（公約）條例》（第 578 章）

2024 年涉及附表所列化學品和未列於附表的特定有機化學品的過往活動報告

根據戰略貿易管制通告第 13/2024 號，本人確認（請在適合的方格內加上 'X'）：

第 I 部分

☐ **有**，本人的設施在 2024 年曾進行須要報告的活動。
本人會填妥有關表格並於 2025 年 1 月 3 日或之前提交至工業貿易署。

☐ **沒有**，本人的設施在 2024 年沒有進行須要報告的活動。
（如能填妥第 I 部分，請直接填寫第 III 部分，而無須填寫第 II 部分。）

** ** **